

#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地理系學生參與中等教育學程 第一階段甄選作業確認書

日期：113 年 04 月 08 日

- 一、 依據本校【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地理學系師資培育生甄選作業要點】辦理本系甄選師資培育生第一階段甄選作業。
- 二、 本系 112 學年度大學部入學學生，可修習中等教育學程第一階段甄選作業員額預計為 42 名。
- 三、 第一階段開放學生登記，請填妥【第一階段甄選作業確認書】，請班代於 **113 年 04 月 25 日（星期四）前**將學生之確認書彙整送至地理學系辦公室，將依學生一年級第一學期之學業平均成績排序錄取，錄取名單預計於 113 年 05 月 10 日（星期五）以前公告於系網頁。
- 四、 依據本系【地理系學士班學生修習中等教育學程員額第二階段甄選作業施行細則】，通過第一階段甄選申請者，必需繳交包含興趣、能力、未來工作環境之理解的綜合報告、歷年成績單、各項活動服務證明等資料。**本系第二階段資料甄審收件截止日 113 年 9 月 20 日（星期五）**，請錄取第一階段甄選同學開始預做準備。

本人有意修習本校中等教育學程，將依本人意願做勾選，並依規定時間繳回至各班班代處。逾期視同放棄，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請作確認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有意修習中等教育學程，同意參與第一階段甄選
<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放棄參與中等教育學程甄選

此致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地理系

學生簽章：\_\_\_\_\_

家長(或監護人)簽章：\_\_\_\_\_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地理系  
收件蓋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意事項：

確認參與中等教育學程第一階段甄選之同學，請填妥本確認書，並經家長或監護人簽章後，請班代彙整後交到地理學系辦公室邱助教處辦理，**未於期限前繳交視同放棄**。